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5-005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下午14:30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泰然立城大厦B座12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5年4月2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涂丽萍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2.同意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和现象。

2.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和现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五）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相关审议和决策程序依法合规。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控制度体系并持续优化，机制运行和执行情况有效。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切实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现状，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鉴于本议案中监事的薪酬与所有监事利益相关，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2024年业绩未达到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因此注销部分股票期权，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九）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及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5-006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6月16日　14点5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泰然立城大厦B座1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16日

至2025年6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V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V
3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V
4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V
5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V
6	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V
7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V
8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V

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至8项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上述第5、6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08	歌力思	2025/6/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时间：2025年6月12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泰然立城大厦B座12楼证券法务部。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不发礼品。

（三）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泰然立城大厦B座12楼证券法务部。

（四）邮政编码：518042

（五）会议联系人：郑焕杰

（六）电话：0755-83438860

（七）邮箱：zqfw@ellassay.com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5-008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4年末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对所属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商誉、无形资产合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2,384.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2024年度
一、商誉减值损失	-12,270.59
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0,113.98
合计	-32,384.57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一）商誉减值损失、无形资产（主要为商标使用权）减值损失

前海上林主要持股运营IRO品牌，在海外受欧美地区持续的通货膨胀、地缘局势、消费者需求大幅减弱等因素的影响，本年度经营业绩未达预期，且预计欧美地区宏观经济压力持续较大，公司对海外业务实施加快加大降本增效措施等因素的影响，预计IRO品牌未来在海外的盈利现模有所下降，同时，IRO品牌在中国区启用了新的系列商标进行销售，旧商标未来在中国区的销售逐步由新系列商标替代，原旧商标盈利预测数据大幅度降低，而对于新的系列商标，基于会计准则规定，作为无形资产应按照成本计量，即账系列商标账面价值为0元。

根据评估报告，前海上林资产组或相关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公司对前海上林商誉及商标使用权计提减值准备合计21,584.49万元。

由于唐利国际（运营Ed Hardy品牌）经营业绩不及预期，公司已出售其控股权，根据评估报告，唐利国际资产组或相关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公司对唐利国际商誉及商标使用权计提减值准备合计9,656.25万元。

此外，其他的无形资产减值损失金额1,143.83万元，为法国IRO产生的商铺租赁权受让支出。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32,384.57万元，将减少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32,384.57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董事会、监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且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及财务状况。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5-009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须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62,133,629.0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369,092,878股，扣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5,359,64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186,661.65元（含税）。

2.公司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2024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8,186,661.65	87,295,975.92	6,183,464.96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532,056.89	105,645,219.84	20,451,793.6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662,133,629.0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11,666,102.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1,145,014.4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11,666,102.53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不适用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并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董事会审议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对全体股东长期稳定回报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股东的整体、长期利益。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相关审议和决策程序依法合规。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公司代码：603808　　公司简称：歌力思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369,092,878股，扣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5,359,64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186,661.65元（含税）。

2、公司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歌力思	60380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薇	郑焕杰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泰然立城大厦B座12楼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泰然立城大厦B座12楼
电话	0755-83438860	0755-83438860
传真	0755-83433951	0755-83433951
电子信箱	zqfw@ellassay.com	zqfw@ellassay.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服装、服饰业，行业代码为C18。

（一）2024年消费分级深化，消费政策推动稳步复苏

2024年外部环境复杂多变，内部结构性矛盾与周期性压力相互交织。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87,895亿元，同比增长3.5%，增速有所放缓。服饰行业受消费信心恢复放缓等因素影响，限额以上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0.3%。虽然面临消费信心波动、内需增速放缓等挑战，但消费细分的特征更加明显，消费者对于高品质、高性价比的服装的诉求不断提升。同时，政府通过一系列促销费政策，持续激发市场活力，提升居民消费信心，推动消费市场稳步复苏。

（二）高端品牌整合加速，渠道资源更强的公司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提升

2024年服装内销市场增速放缓，行业逐步进入存量竞争格局。参考日本服装市场发展历史，在需求偏弱的大环境下，服装行业品牌加速整合，市场份额将会进一步向头部企业集中。而多品牌集团通过持续整合，在有效提升市场份额的同时，能够节省运营成本以及提高供应链效率，并在线下渠道与消费者整合上产生协同效应，进一步强化抗风险能力。有更强渠道话语权的公司有望获得更多市场份额，拥有强多品牌矩阵的品牌集团的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提升。

（三）年轻化消费趋势不可阻挡，情绪价值消费、个性化消费逐渐成为主流

时尚品牌需要提高在多个年龄群体中的吸引力，目前X世代和Y世代正处于收入巅峰期，而Z世代是高端消费的潜力军，并且由于强烈的自我表达属性和处于社会潮流的前端，会引领其他年龄圈层的价值取向。同时，伴随着经济周期的轮转，消费者的需求从功能性向情绪价值转变。年轻一代消费者的社交需求与悦己需求均在提升，并且希望通过会员活动、个性化终端体验等增加获得感和情绪价值满足感。多品牌矩阵的触达效率较单品牌显著提升，有助于涵盖各细分消费群体，在线上与线下均形成协同效应，占据消费者心智与更大的市场空间。

（四）新场景、新技术的发展，不断提升行业效率

随着小红书、抖音、视频号等新兴内容社区的快速发展，电商的参与度明显加深，时尚品牌不仅需要布局内容社区，加强品牌内容制作与价值传递的能力，更需要构建全渠道的服务体验，提高客户留存率的同时通过正价化等手段提高商业务盈利能力。同时，AI技术的快速发展，进一步降低了行业产品设计的门槛，提升了企业管理的效率。品牌需要不断加强组织变革、流程改革、数字化转型，实现更加精细化的运营，在行业变革中实现长远发展。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以“成为有国际竞争力的高端时装品牌集团”为战略目标，以“用时尚创造个性魅力”为企业使命，以“拥有千位事业合伙人的共创共享平台”为企业愿景。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品牌时装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发展高端时装品牌，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2024年，公司旗下品牌主要包括：中国高端时装品牌ELLASSAY、德国高端女装品牌Laurèl、美国轻奢潮流品牌Ed Hardy、法国设计师品牌IRO、英国当代时尚品牌self-portrait以及加拿大功能性羽绒品牌nobis。其中，公司拥有ELLASSAY品牌、Laurèl品牌和IRO品牌的全球所有权，self-portrait品牌在中国大陆地区的所有权，Ed Hardy品牌在大中华区（含港澳台）的所有权，以及nobis品牌在中国大陆和香港、澳门地区的所有权。现已形成包含通勤、社交、休闲、商务、街头等多属性的品牌矩阵，覆盖不同细分市场需求。

国际化多品牌矩阵覆盖不同细分市场需求

1、ELLASSAY

中国高端时装品牌ELLASSAY歌力思，自1996年创立至今，以当代都市女性的生活场景与生活方式为视角与出发点，注解品牌独有率性的优雅风范。通过不断的创新，ELLASSAY歌力思为当代女性打造契合都市步伐与生活场景的现代时装。每一件服饰都兼具质感与工艺，面料的挑选与设计的创新是ELLASSAY歌力思不变的核心。2023年，ELLASSAY歌力思官宣演员童瑶为新任品牌代言人，携手开启一段新的征程。截止至2024年12月末，ELLASSAY品牌店铺数量总计301家。

ELLASSAY时尚大片

2、Laurèl

德国高端女装品牌Laurèl于1978年成立于德国慕尼黑，忠实继承着德国独特的美学赐予，“Bauhaus包豪斯思潮”是品牌的灵感源源。Laurèl致力于将实用艺术注入现代生活，以简约、艺术、现代的产品风格，提供以“职场”为核心场景的全品类穿搭体验，为当代女性创造有筋骨、有温度、有思考的时装。截止至2024年12月末，Laurèl品牌在国内店铺数量合计94家，品牌在持续拓展一、二线城市核心商圈渠道的同时，经营质量也在持续提升。

Laurèl时尚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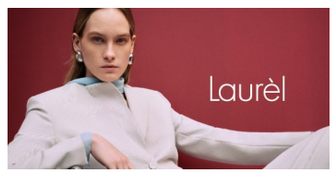

3、Ed Hardy

美国轻奢潮流品牌Ed Hardy于2004年在美国成立，由“现代纹身教父”Don Ed Hardy创立。以“定义自我，镌刻信仰”的纹身艺术为理念，服装运用拔印、烫钻、刺绣、水洗等精湛工艺，展现出传统与艺术兼具的当代风格。截至2024年12月末，Ed Hardy系列品牌店铺合计83家。

Ed Hardy时尚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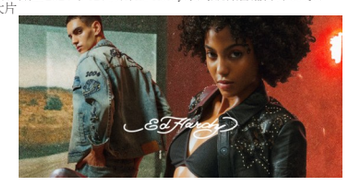

4、IRO

法国设计师品牌IRO由Bitton兄弟创立于2005年。全球公认最会穿衣的超级名模和时尚博主包括Kate Moss、Chiara Ferragni、Gigi Hadid、Kendall Jenner等都是IRO的忠实粉丝。IRO的摇滚潇洒、轻松的时尚风格，始终如一的品牌风格形象深入世界各地的每个顾客，该品牌店铺遍布包括巴黎、纽约、伦敦等全球多个首都城市，并在中国迅速发展至一二线城市的核心商圈。截至2024年12月末，IRO全球店铺合计106家，其中中国区门店数量已经达到63家。

IRO时尚大片

5、self-portrait

英国当代时尚品牌self-portrait，由毕业于伦敦中央圣马丁学院的马来西亚华裔设计师HAN CHONG于2013年在英国伦敦创立，因其精细的做工和独具设计感的剪裁，迅速成为全球明星、博主钟爱的时尚品牌。2023年，self-portrait正式宣布演员——赵丽颖出任品牌代言人。2024年宣布赵丽颖升任全球品牌代言人。

self-portrait是一个独立的、富有个人风采、且以消费者为中心的品牌。为消费者提供了一个“适用所有场合”的胶囊衣柜。品牌一经推出，便因精细的做工和独具设计感的剪裁，成为名人明星、时尚博主们的挚爱。截至2024年12月末，self-portrait品牌店铺合计73家。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投入，进一步推动self-portrait品牌在中国大陆地区的业务扩张。

self-portrait时尚大片

6、nobis

nobis，在拉丁语中是“我们”的意思，品牌创立于2007年，始终以一颗自由之心，穿行于城野之际。nobis以先锋自由、卓越性能的设计语言结合创新技术，为新知群体提供以智性为内核的多场景穿戴系统(Technical Appare/System)，无限探索城市与户外的边界。目前，nobis在北京、上海、成都共开设4家直营门店。

nobis时尚大片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主要为自有品牌与收购品牌专业零售商模式，以设计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与营销为核心，强调对材料采购、产品规划、生产销售等环节的有效控制。通过规模效益降低供应链成本；通过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产品的高品质；通过高效的信息和物流网络，实现对产品供应链的垂直整合，以快速响应的产品开发和销售满足产品需求；通过建设完善的直营与分销网络，提供高质量的销售服务，将行业领先的终端运营能力实现对多品牌的有效复制，为消费者打造优质的线上与线下购物体验；打造了适应高端多品牌矩阵的营销体系，灵活覆盖线上线下各个平台与渠道，在品牌推广端形成了明显的协同效应。

1、设计研发

公司旗下各品牌成立单独品牌事业部并单独设立完整的企划与设计团队，确保品牌间的差异化明显，具有独特清晰的DNA。企划部门负责把握当季产品策划方向，通过收集历史产品销售数据、前端消费者反馈与竞品调研等信息，结合品牌多年对消费者的深刻理解形成整体企划方案，确定当季产品整体风格走向、各个上新波段产品搭配、价格带、成本、必选面料等。设计师根据企划方案进行设计，目前公司内部设计师梯队建设较为完善，并持续针对多品牌发展情况引进国内外的优秀设计人才，结合国际设计师对潮流趋势的把控与本土设计研发团队对中国消费者偏好的深刻理解，形成业内领先的设计研发体系。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包括面料、辅料、成衣。在采购各环节管控中，公司强调和供应商的战略协作，通过歌力思供应商协同平台，供应商可实时查收已下达订单、检验报告、对账进度等资料，供应商们对歌力思也保持信息互通；双方协同一致保障原材料稳定供应，并持续优化供货成本；为公司快速翻单补货及时提供原材料和定制成衣；并在绿色生产，可持续发展方面不断完善，实现双方的共赢。

3、生产模式

目前公司主要采用自制生产、委托加工和定制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自制生产指公司采用集中采购原材料，通过自有工厂生产成衣，以实现少量多样的规模化生产，满足各个品牌的产品需求；委托加工指由公司提供设计样式、样品、加工要求及原辅料，生产的产品使用本公司产品商标，由本公司独家采购后销售；定制生产指公司向定制生产商提供产品样版和工艺技术指标，并要求其向指定的供应商采购面辅料，定制生产商自行组织生产，或者公司直接从成衣样品中订购，由外部厂家根据公司的选样及订单数量进行生产，生产的产品使用本公司产品商标，由本公司独家采购后销售。

4、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采用直营、经销和电商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其中：直营模式下，公司目前主要通过购物中心店、百货商场店等渠道以零售方式直接向客户销售产品。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签订合同，由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其通过销售终端以零售方式向客户销售公司的产品。公司已经形成了覆盖全国各大城市核心商圈并有效辐射周边地区市场的销售网络，在SKP、万象城、太古里、IFC、德基等各大顶级商圈累计开设了上百家店，多品牌集团化模式也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对渠道的议价能力，与渠道的合作也更趋向战略合作，有助于公司在竞争激烈的核心商圈获得更符合公司定位的高质量店铺位置。

除以直营和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外，在线上渠道方面，公司实现了多平台与多品牌的全面突破，打造了以天猫店铺为基础，辐射唯品会等公域平台，发力抖音直播、视频号直播同时加码小程序获客拉新的电商体系，并且对于收购品牌从零到一建立线上渠道取得显著成效。公域、私域结合，线下、线上衔接，为消费者提供无缝消费体验。

5、品牌营销

上市以来，公司以投资并购为切入点，引入国际时装品牌，形成多元化的品牌矩阵，并逐步建立起与之相适应的多品牌集团化运作模式。公司打造了适应高端多品牌矩阵的营销体系，灵活覆盖线上线下各个平台与渠道，在品牌推广端形成了明显的协同效应。一方面是全域多元化内容产出放大品牌声量；公司根据旗下不同品牌调性与发展阶段聘请代言人与品牌大使，精准穿透圈层并形成稳定的视觉触达点增强记忆，并创新性推出全CGI数字技术创作的虚拟数字人@飒ELISA，传达品牌个性主张。线下创新空间设计提高体验，线上在小红书等社交媒体平台进行矩阵化内容产出，全方位触达消费者，放大影响力。另一方面多种途径加强与客户沟通交流、加强转化留存：公司通过新款预览会、新店预热活动、VIP主题活动等提前引流并精细服务长期客户，通过与客户多维互动提高留存率，并且全面占据用户心智。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4,150,406,307.80	4,621,989,751.92	-10.20	4,343,456,33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93,029,360.89	2,896,375,530.02	-13.93	2,750,682,678.10
营业收入	3,035,846,341.99	2,915,182,182.41	4.14	2,394,744,937.0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996,263,752.54	2,864,627,400.00	4.60	2,363,615,49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532,056.89	105,645,219.84	-392.99	20,451,79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2,704,522.79	80,309,976.02	-489.37	4,972,37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118,258.53	479,634,617.44	-13.03	314,085,802.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2	3.74	减少15.26个百分点	0.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29	-393.10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0.29	-393.10	0.0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48,548,486.02	699,296,948.73	704,467,872.06	883,533,03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194,964.40	29,355,962.77	-37,025,699.08	-331,057,28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642,223.25	26,107,729.89	-42,528,458.76	-325,926,01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343,501.16	48,762,371.68	81,805,499.92	177,206,885.7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8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45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